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何安国

编 制 时 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 请 用地单位	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用地 报件名称	株洲市新马东路北段补征地			
申 请 用地面积	1.29	新增建设用地		1.2775
土 地 利 用 现 状	权 属 和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1.29		1.29
	其 中	(一) 农 用 地	1.1047	1.1047
		耕 地		
		园 地		
		林 地	1.002	1.002
		牧 草 地		
		其它农用地	0.1027	0.1027
	(二) 建设用地		0.0125	0.0125
	(三) 未利用地		0.1728	0.1728
圈内 分批 次或 项目 建设 用地	拟开发地块、项目名称或编号		用地面积	规划用途
	新马东路北段补征地		1.29	交通运输用地

续一

[illegible]

县（市、区）人民政府 审 核 意 见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市（州）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 查 意 见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市（州） 人 民 政 府 审 核 意 见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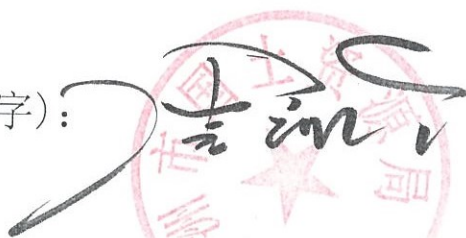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1.1047		1.1047	
其中：耕地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 用 地	其中：耕地	
			1.1047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征收土地方案

主管领导(签字):



编制时间:



土地征收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建设项目名称		新马东路北段补征用地					1.2900 公顷	
被征收（使用） 土地涉及的权属 单位		乡（镇）		马家河镇				
		村（农场）		农科社区、仙岭社区				
权属情况		该宗地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地补偿费用 标准 （使用 国有土 地参照 补偿）	地 类			面积	区片 等级	地类 系数	补偿 标准	金 额
		类名	权属 性质					
	农用地	有林地	集体	1.0020	2区	0.6	58.5	58.6170
		农村道路	集体	0.1027	2区	1	97.5	10.0133
	建设用地	农村宅基地	集体	0.0125	2区	1	97.5	1.2188
	未利用地	其他草地	集体	0.1110	2区	0.6	58.5	6.4935
		沼泽地	集体	0.0618	2区	0.6	58.5	3.6153

续一

名称		金额(万元)	
青苗补偿费		8.2665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65.2530	
各类土地补偿费		79.9579	
补偿总费用		153.4774 万元	费用综合标准 118.97465 万元/公顷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5 人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4 人
安	货币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途	社会保险安置	5人	
	留地安置		
径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该宗地对失地农民纳入社会保障体系；对拆迁户实行安置房和自购商品房安置或被拆迁农民采取宅基地联建安置。		

填表人: 张锦华

审核人: 王红云

审批人: 刘小波

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元/平方米、年

[illegible]

续一

提供方式	功能分区	供地面积	设定用途	评估价格	拟议单价	用地年限
划拨	新马东路北段补征地	1.29	交通运输用地			
建设用地指标适用情况说明						